

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口头反馈意见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近日下发的口头反馈意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会同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英飞拓”、“发行人”或“公司”）就口头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落实。现将口头反馈意见有关问题的落实情况汇报如下，请予审核。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反馈意见回复中所使用的词语含义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一致。）

问题：申请人前次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8 月到位，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33 亿元。请申请人说明前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投向、使用情况及影响建设进度的原因及合理性，并更新披露前次募投项目的未来进度安排及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投向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22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8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 110,914,454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733,084,019.60 元。2016 年 8 月 1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721 号”《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确认。

根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该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75,2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1	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	29,878.70	29,850.00
2	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	29,110.83	29,100.00
3	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	13,045.60	13,000.00
4	全球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3,297.00	3,250.00
合计		75,332.13	75,200.00

根据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 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

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投资金额总计 29,878.70 万元，其中包括研发投资 20,949.57 万元，营销网络投资 8,929.13 万元。研发投资包括场地费用为 3,399.17 万元，设备投资为 4,142.80 万元，研究开发费用为 12,41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997.60 万元。营销网络投资包括全球营销网点建设费用为 6,017.39 万元，项目实施其他费用为 2,10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811.74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比例
1	研发场地费用	3,399.17	16.23%
1.1	项目初期场地租赁费用	599.17	2.86%
1.2	项目场地建设费用	2,800.00	13.37%
2	研发设备投资	4,142.80	19.78%
2.1	硬件设备投资	1,363.40	6.51%
2.2	软件投资	2,779.40	13.27%
3	研究开发费用	12,410.00	59.24%
3.1	研发人员投入	9,290.00	44.34%
3.2	研发经费	3,120.00	14.89%
4	铺底流动资金	997.60	4.76%
研发投资金额小计		20,949.57	100.00%

5	全球营销网点建设	6,017.39	67.39%
5.1	场地费用	250.00	2.80%
5.2	硬件设备	687.79	7.70%
5.3	营销人员费用	5,079.60	56.89%
6	项目实施其他费用	2,100.00	23.52%
6.1	业务宣传费	700.00	7.84%
6.2	渠道建设费	700.00	7.84%
6.3	差旅、培训等其他费用	700.00	7.84%
7	铺底流动资金	811.74	9.09%
营销网络投资金额小计		8,929.13	100.00%
8	总计	29,878.70	

（二）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

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投资金额总计 29,110.83 万元，其中包括研发投资 20,148.27 万元，营销网络投资 8,962.56 万元。研发投资包括场地费用为 4,957.43 万元，设备投资为 2,361.40 万元，研究开发费用为 11,87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959.44 万元。营销网络投资包括区域销售支持中心和售后中心建设费用为 6,315.82 万元，自营电商系统及门户网站建设费用为 431.96 万元，项目实施其他费用为 1,40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814.78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1	研发场地费用	4,957.43	24.60%
1.1	项目初期场地租赁费用	445.43	2.21%
1.2	项目场地建设费用	4,512.00	22.39%
2	研发设备投资	2,361.40	11.72%
2.1	硬件设备投资	1,464.40	7.27%

2.2	软件投资	897.00	4.45%
3	研究开发费用	11,870.00	58.91%
3.1	研发人员投入	10,270.00	50.97%
3.2	研发经费	1,600.00	7.94%
4	铺底流动资金	959.44	4.76%
研发投资金额小计		20,148.27	100.00%
5	营销项目投资	8,147.78	90.91%
5.1	区域销售支持中心和售后中心建设	6,315.82	70.47%
5.1.1	场地费用	528.00	5.89%
5.1.2	软件设备	130.00	1.45%
5.1.3	硬件设备	290.22	3.24%
5.1.4	营销人员费用	5,367.60	59.89%
5.2	自营电商系统及门户网站建设	431.96	4.82%
5.2.1	硬件设备	183.88	2.05%
5.2.2	服务费用及工资	148.08	1.65%
5.2.3	网站开发费用	100.00	1.12%
5.3	项目实施其他费用	1,400.00	15.62%
5.3.1	业务宣传费	400.00	4.46%
5.3.2	渠道建设费	400.00	4.46%
5.3.3	运输费	200.00	2.23%
5.3.4	差旅、培训等其他费用	400.00	4.46%
6	铺底流动资金	814.78	9.09%
营销网络投资金额小计		8,962.56	100.00%
7	总计	29,110.83	

(三) 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

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投资金额总计 13,045.60 万元，其中场地费用投资 875.00 万元，包括场地开办/建设费用和场地装修费用；设备投资为 3,550.40 万元，包含软、硬件设备购置与安装费用；项目实施推广费用为

6,918.60 万元，包括项目人员投入、营销费用投入以及研发设备租赁、研发耗材、差旅费、培训费、咨询费等项目实施费用；铺底流动资金为 1,701.60 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比例
1	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11,344.00	86.96%
1.1	场地费用	875.00	6.71%
1.1.1	场地开办/建设费用	600.00	4.60%
1.1.2	场地装修费用	275.00	2.11%
1.2	设备投资	3,550.40	27.22%
1.2.1	硬件投资	3,356.00	25.73%
1.2.2	软件投资	194.40	1.49%
1.3	项目实施推广费用	6,918.60	53.03%
1.3.1	项目人员投入	4,017.00	30.79%
1.3.2	营销推广及实施费用	2,901.60	22.24%
2	铺底流动资金	1,701.60	13.04%
3	总计	13,045.60	100.00%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四）全球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全球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投资 3,297.00 万元用于信息化系统建设，其中项目设备投资 2,840.00 万元，场地费用 60.00 万元，项目培训费用 24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57.00 万元。设备投资包含硬件设备投资 490.00 万元和软件投资 2,350.00 万元；场地费用主要是建设单位装修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位	投资金额	比例
1	项目场地费用	万元	60.00	1.82%
2	项目设备投资	万元	2,840.00	86.14%
2.1	硬件设备投资	万元	490.00	14.86%

2.2	软件投资	万元	2,350.00	71.28%
3	培训费用	万元	240.00	7.28%
4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157.00	4.76%
总投资金额		万元	3,297.00	100.00%

二、 前次募投项目使用情况及影响建设进度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前次募投项目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的规划，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规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规划建设期
1	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	2年
2	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	2年
3	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	3年
4	全球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2年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672 号）（以下简称“《前募鉴证报告》”）。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简要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规划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	29,878.70	8,615.53	28.84%
2	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	29,110.83	-	-
3	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	13,045.60	-	-

4	全球信息化平台建设 项目	3,297.00	124.62	3.78%
---	-----------------	----------	--------	-------

根据上表，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对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及全球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投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对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及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投入。

（二）影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前次募投项目进度的原因及合理性

1、因建设施工批文审批程序繁琐影响深圳研发大楼建设进度

前次募集资金的预案中规划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及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下的产业化投研项目的实施地点均为发行人拟建设的深圳研发大楼，拟建设深圳研发大楼位于宝安区观澜街道。公司于 2015 年便支付完毕该地块的土地出让金并已取得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 0015570 号《不动产权证书》。2016 年至今，因建设施工批文审批程序繁琐，公司深圳研发大楼建设进度滞后，相应影响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及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投入的进度。

2、智能家居行业竞争形势变化导致发行人智能家居产品策略及资金投入方式调整

公司 2015 年来主推的智能家居套装产品在海外市场接受程度低于预期，公司管理层分析后认为与其制定的产品策略有关。为适应智能家居行业发展，公司调整了智能家居业务的管理团队及产品策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的规划与目前的市场情况与产品策略存在不匹配的情形，为审慎并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暂未使用母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投入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为提高策略调整的灵活性，公司已通过全资子公司 Infinova Global Ltd.（以下简称“英飞拓环球”）及全资子公司 Infinova Corporation（以下简称“英飞拓美国”）进行前期投入。

3、通过负有业绩承诺安排的藏愚科技投入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而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规划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而前次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8 月到账。在前次募集资金到账前，为加快项目的实施及在安

防运营服务方面的经验积累，公司已经通过藏愚科技与温州市公安局鹿城分局签署合同并开展部分项目。由于前期投入及支出已经由全资子公司藏愚科技进行支付，而藏愚科技处于重组业绩承诺期内，为不影响藏愚科技承诺业绩的独立核算，公司未对前期投入进行置换，因此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的投资金额仍为 0。

4、公司 2016 年度业绩不佳相应缩减管理软件等基础办公资源投入规模

公司 2016 年度因商誉减值等原因导致当年业绩不佳，公司相应缩减了管理软件等基础办公资源投入规模。随着 2017 年公司业绩回暖，公司预期将有序地更新上线部分新的内部管理软件。

三、 2016 年度非公开募投项目的未来进度安排及前次募资金使用计划

（一）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

平安城市业务是公司专业安防业务板块下重点细分领域，公司为满足平安城市建设实际需求，积极构建社会资源联网共享平台、视频侦查与案件管理平台、资源数据云存储平台等七大平台及车辆二次识别系统、图像结构化查询系统、人脸识别系统三大图像化智能应用。此外，公司的 Infinova 品牌知名度在印度平安城市建设中持续提升。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公司仍将按原定计划继续对“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进行投入：

1、公司继续推进深圳研发大楼施工建设。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取得深圳市龙华区住房和建设局出具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上载明合同开工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 日，合同竣工日期为 2018 年 4 月 25 日，施工单位为广东安华建设工程公司，合同价格为 3,800.00 万元。在研发大楼建筑工作完成后，公司仍须聘请设计装修单位对研发大楼实施装修，该研发大楼部分楼层用于“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的开展。

2、公司自 2017 年以来，于 4 月签署约 3,102.85 万元的上海宝山区雪亮工程项目（上海宝山区、街镇、村居社区三级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及综治智能化信息系

统项目), 并中标总投资金额为 47,306.25 万元的“中方县智慧中方建设一期 PPP 项目”(8 月 15 日中标, 包括平安城市建设内容), 以上系“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的研发及营销网络建设的投入成果。随着平安城市建设项目的开展, 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进入投入及/或对前期投入进行置换。

3、2016 年 11 月 1 日, 公司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 将“平安城市全球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一个实施主体增加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英飞拓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两个实施主体。公司仍在对“智能大数据平台”、“ISP 图像算法”、“智能监控平台”、“智能图像算法”四大研发方向进行投资, 预期的研发成果包括 VS 系列人脸智能抓拍产品、V2200 网络视频管理平台 V2.0、视频诊断算法 V1.0、人脸识别算法 V3.0 等。此外, 公司正在推进在印度成立平安城市软件研发中心, 充分利用印度软件研发市场人才集聚优势。

(二) 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

智能家居业务是公司民用安防业务板块重点发展方向。公司拥有“Swann”民用安防 DIY 品牌, 能够提供智能摄像机、出入口控制、智能防盗报警、智能温控等智能家居产品。

在智能家居业务的技术发展方面, 公司于 2014 年推出 InTouch 产品, 于 2015 年初推出 SwannOne 智能家居方案, 涵盖视频监控、报警及家电、温度和能源管理系统: 核心智能盒子连接其他智能家居设备, 内置硬盘实现视频数据本地存储。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 公司对“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的投入规划如下:

1、公司继续推进深圳研发大楼施工建设。除平安城市产品产业化投研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公司拟建设的深圳研发大楼外, “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下的智能家居产品产业化投研项目的实施地点亦在拟建设的深圳研发大楼, 目前的进度与规划详见前文。

2、为适应智能家居行业发展, 公司调整了智能家居业务的管理团队及产品策略, 以全资子公司英飞拓环球为主体委托有实力的境外第三方软件开发服务公司开发智能家居云服务平台以提升智能家居产品的吸引力, 已经于 2017 年 5 月 5 日签署了合同, 约定需向开发商支付的款项包括固定费用和特许权费用两部分,

其中固定部分的合同价值为 5,914,240 英镑。公司拟经有权机关审议后新增英飞拓环球（全资子公司）作为“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并对前期投入进行置换。

3、公司正通过英飞拓美国在美国主要网络平台进行智能家居产品的营销，销售的产品系英飞拓新建“Infilux”子品牌的 4mp IP 视频监控系统，包括两款枪机、两款球机、四款 NVR 等智能视频监控产品。公司拟经有权机关审议后新增英飞拓美国（全资子公司）作为“智能家居全球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并对前期投入进行置换。

为适应变化较快的全球智能家居市场形势，公司采取多种措施以夯实智能家居业务；由于目前的智能家居战略与执行推进方式与预案规划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式存在差异，而公司为提高战略灵活度，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暂未使用前次募集所得资金进行智能家居业务投入。公司在适当的时候对智能家居业务的前期投入进行置换。

（三）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

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是公司现有平安城市业务的延伸，公司通过向公安、交通等政府部门销售视频监控产品及提供平安城市整体解决方案，形成了对公安部门业务的深入理解和丰富的合作经验。公安、交通部门积累了丰富的社会视频资源，为“事前预警、综合研判”的治安需求提供了数据基础。公司通过实施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部署社会视频资源运营服务云平台，整合目前庞大但分散的视频资源，为公安、交通部门提供安防运营服务，实现现有业务的延伸。

在前次募集资金到账前，为加快项目的实施及在安防运营服务方面的经验积累，公司已经通过藏愚科技与温州市公安局鹿城分局签署合同并开展部分项目。目前，搭建的安防运营服务平台已经面向公安、社会资源提供者，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采取实名注册制，接入了公安级别用户 26 个，社会资源提供者用户 230 个，摄像头数量达 15,000 个，用户可免费查看自己订阅的摄像头信息。公司在安防运营服务领域的投入已初见成效。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公司对“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项目”的投未来入规划如下：

1、温州互联网+社会视频安防运营服务平台正常运行，使公司积累了安防运营服务的相关项目成果及与公安部门、电信运营商的合作经验，为公司进行全国范围内推广该类型项目奠定了基础，公司将按照募投项目规划，结合温州项目拓展全国互联网+安防运营服务市场。

2、公司 2017 年以来，中标总投资金额为 47,306.25 万元的“中方县智慧中方建设一期 PPP 项目”（8 月 15 日中标，包括安防运营服务内容），随着中方县智慧中方建设项目的开展，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入及对前期投入进行置换。

（四）全球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公司原计划引进国际化管理软件 SAP 系统，从决策支持层、业务管理层、现场作业层三个方面搭建多功能模块与全球管理传输平台，以支持总部、国内外多个子公司及分支机构的全球化管理架构。公司拟将采购、仓储、生产等供应链环节整合到中国，以中国为生产基地，为 March、藏愚科技、美国英飞拓、印度英飞拓等多家海外子公司提供产品。因此，公司原计划引进的 SAP 系统将在现场作业层嵌入生产现场执行系统（MES）、运输管理系统（TMS）、仓储管理系统（WMS），在业务管理层嵌入产品生命周期管理软件（PLM），为公司的全球供应链整合提供软件支持。

公司 2016 年度业绩不佳，相应缩减了办公资源的基础性投入。随着 2017 年公司业绩回暖，公司预期将有序地更新上线部分新的内部管理软件，如下：

序号	项目	用途说明	期望效果
1	Oracle Agile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	保证产品质量情况下，提高研发效率
2	亿赛通数据加密软件	敏感数据加密	防止公司多地协同办公情况下数据泄露
3	用友 ERP U9	三期建设：系统集成建设	以 ERP 为核心，集成其他系统软件，提高信息化办公效率
4	华磊讯拓 MES 模块	二期建设：增加申借维修等模块	加强生产及售后管理
5	蓝凌 OA	公司流程全球化应用	扩大使用规模和增加应用场景

6	赛门铁克 企业级防病毒软件	保护系统和数据 安全	加强公司网络和计算机的系统数据 防范病毒及木马
7	VMWare 虚拟化软件	优化服务器群组 管理	加强及优化公司全球化服务器群组 虚拟化管理
8	H3C iMC 智能管理平台	优化网络管理	加强及优化公司网络的快捷安全管 理

四、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支出明细及规划、查阅了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前募鉴证报告》，取得了与平安城市建设项目、安防运营服务相关的合同、与第三方软件开发服务公司签署的协议、公司的内部管理软件平台安装进度规划后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下属企业英飞拓环球、英飞拓美国、藏愚科技等公司的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受建设施工批文审批程序、智能家居行业竞争形势变化、公司 2016 年度业绩不佳放慢投资进度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前募项目投资进度不达预期的原因真实、合理。公司积极推进平安城市业务、智能家居业务及安防运营服务业务的市场拓展并已签署部分合同，公司将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先行投入的支出，公司已为前募资金的未来使用制定计划。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使用规范管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口头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盖章页）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口头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王嘉宇

李 锐

项目协办人签字：_____

孙瑞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